

湖北新捷天然气有限公司武汉东西湖柏泉 LNG 加气站

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意见

2019 年 11 月 9 日，湖北新捷天然气有限公司按照《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暂行办法》的要求，组织武汉净澜检测有限公司（验收检测单位），并邀请 3 名专家（名单附后）组成验收工作组，对“武汉东西湖柏泉 LNG 加气站”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现场检查。验收工作组查看了项目及环境保护设施建设及运行情况，听取了建设单位关于环境保护执行情况和验收检测单位对《验收监测报告》的汇报，经质询和讨论，形成意见如下：

一、工程建设基本情况

1、建设地点、规模、主要建设内容

湖北新捷天然气有限公司武汉东西湖柏泉 LNG 加气站位于武汉市东西湖区柏泉农场与虾场路交汇处，项目中心地理坐标为：东经 114.155505，北纬 30.701743。项目实际年供气量约为约 $540 \times 10^4 \text{Nm}^3/\text{a}$ 。

项目净用地面积 3018.2m^2 （其中站区净用地面积 1551.95m^2 ），总建筑面积 622.2m^2 。主要建设内容及设备为 1 台 LNG 卧式低温储罐、1 台 LNG 泵撬（包含 1 台 LNG 潜液泵、1 台卸车增压器、1 台 EAG 加热器）、2 台 LNG 加气机、站房等。

2、建设过程及环保审批情况

根据建设项目环境保护管理条例等有关文件规定，湖北新捷天然气有限公司于 2013 年 9 月委托武汉市环境保护科学研究院编制完成了《湖北新捷天然气有限公司武汉东西湖柏泉 LNG 加气站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2013 年 10 月 22 日，武汉市东西湖区环境保护局对该项目出具了审批意见（见附件 2）。项目于 2011 年 12 月开工建设，2012 年 3 月进入调试阶段。

3、投资情况

项目总投资 1394.18 万，其中实际环保投资 35 万，占总投资 2.5%。

二、工程变更及验收范围

本项目无变更内容。

三、环境保护设施建设情况

1、废水

本项目废水主要为员工生活污水和地面清洁废水。

项目周边污水管网尚未形成，废水经地埋式污水处理设施处理，污染物浓度达《农田灌溉水质标准》（GB5084-2005）标准限值要求后，作为厂内西部蔬菜灌溉用水，不外排。

2、废气

本项目废气主要为输气、加气过程中，接头微量逸出的天然气；紧急情况下需放空贮气装置中的高压天然气。以上废气均为无组织排放。

项目对易漏点加强巡检，设置一台 200Nm³/h 空温式 EAG 加热器，对放空的低温 NG 进行集中加热，经阻火器使其密度小于空气后，再引入 15m 高的放散管高空排放。同时，项目配备了可燃气体报警器、手持检漏仪、灭火器等设施。

3、噪声

项目噪声源主要为各类设备运转时产生的噪声及卸车和加气工作时产生的噪声。设备噪声主要采取低噪声设备、墙体隔声、距离衰减、安装消声器、减振垫等措施处理。

4、固体废物

项目固体废物主要有生活垃圾和一般固体废物。

生活垃圾：生活垃圾交由环卫部门定期清运。

一般工业固废：一般固体废物主要是过滤天然气时产生的灰尘等杂质，以及在清管作业时产生的铁锈尘屑，分类收集，环卫清运。

四、环境保护设施调试效果

1、废水

本项目无生产废水产生。

本项目总排口生活污水中 pH 值为 8.15~8.45、悬浮物浓度最大值为 38mg/L、化学需氧量浓度最大值为 89mg/L、五日生化需氧量浓度最大值为 34.3mg/L，监测结果均符合《农田灌溉水质标准》（GB 5084-2005）表 1 蔬菜 a 类标准限值要求。氨氮浓度最大值为 34.3mg/L。

2、废气

本次监测，无组织废气中非甲烷总烃最大值是 3.05mg/m³，符合《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 16297-1996）表 2 无组织排放最高允许浓度标准限值。

3、噪声

本次监测，项目西侧厂界、南侧厂界噪声昼间最大值为 52.7dB(A)、夜间最大值为 44.9dB(A)，监测结果均符合《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 12348-2008）4 类标准限值要求；项目东侧厂界、北侧厂界噪声昼间最大值为 48.3dB(A)、夜间最大值为 43.5dB(A)，监测结果均符合《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 12348-2008）2 类标准限值要求。

4、污染物排放总量

项目废水经地埋式污水处理设施处理后达到《农田灌溉水质标准》（GB5084-2005）限值要求后，作为厂内蔬菜灌溉用水，不外排，环评未对本项目 COD、NH₃-N 提出总量控制指标。

五、验收结论

该项目环境保护手续齐全，落实了环评及批复中规定的各项环保措施，竣工验收监测条件符合《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暂行办法》（国环规环评[2017]4 号）的相关规定，主要污染物实现了达标排放。验收工作组认为在落实验收工作组提出的整改要求后，本次项目具备验收合格条件。

六、验收人员信息

验收工作组成员名单及信息附后。

验收工作组

2019 年 11 月 9 日

附件

湖北新捷天然气有限公司武汉东西湖柏泉 LNG 加气站

竣工环境保护验收工作组签名表

姓名		工作单位	职务或职称	电 话
建设单位	李鼎	湖北新捷	生产经理	18172090143
技术专家	陈心	武汉工程大学	教授	13995659664
	方建强	武汉理工大学	副教授	18171401035
	陆龙飞	中南民族大学	教授	13807123209
监测单位	吴倩	武汉海润检测有限公司	评价专员	18011074120

2019 年 11 月 9 日